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8 August 202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20年8月27日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俄罗斯联邦和土耳其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谨转递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俄罗斯联邦和土耳其共和国在宪法委员会第三次会议期间于2020年8月25日在日内瓦举行的叙利亚问题磋商联合声明(见附件)。

请将本信及其附件作为安全理事会文件分发为荷。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常驻代表

马吉德·塔赫特·拉万希(签名)

俄罗斯联邦常驻代表

瓦西里·涅边贾(签名)

土耳其共和国常驻代表

费里敦·瑟纳尔勒奥卢(签名)



2020年8月27日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俄罗斯联邦和土耳其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的附件

[原件：英文和俄文]

伊朗、俄罗斯和土耳其在宪法委员会第三次会议期间举行的磋商的联合声明(2020年8月25日，日内瓦)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俄罗斯联邦和土耳其共和国作为阿斯塔纳模式的担保国，在宪法委员会起草委员会于8月24日在日内瓦开始的常会期间举行三边会议，与叙利亚代表和联合国秘书长叙利亚问题特使裴凯儒先生进行协商，协商结果是：

1. 重申坚决致力于维护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主权、独立、统一和领土完整，并强调所有各方都应尊重这些原则。
2. 重申决心打击一切形式和表现的恐怖主义，反对旨在破坏叙利亚主权和领土完整以及威胁邻国国家安全的分离主义图谋；他们商定继续合作，以最终消灭达伊沙/伊黎伊斯兰国、努斯拉阵线和被联合国安全理事会指认的与基地组织或达伊沙/伊黎伊斯兰国有关联的所有其他个人、团体、企业和实体以及其他恐怖团体，同时确保根据国际人道主义法保护平民和民用基础设施。
3. 表示反对非法扣押和转移本应属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石油收入。在此背景下，他们谴责一家持有美国执照的公司与非法实体达成的非法石油交易，这是其分离主义图谋的一部分。
4. 谴责以色列继续在叙利亚进行军事袭击，违反国际法和国际人道主义法，损害叙利亚及其邻国主权，危及地区稳定与安全。
5. 表示严重关切叙利亚人道主义局势和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的影响，认识到此次疫情对叙利亚卫生系统、社会经济和人道主义局势构成重大挑战。反对一切违反国际法、国际人道主义法和《联合国宪章》的单边制裁，尤其是在面对疫情的情况下。
6. 强调日内瓦宪法委员会在根据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第2254号决议推进叙利亚主导和叙利亚自主、由联合国推动的政治进程方面的重要作用，该委员会是阿斯塔纳保证国做出决定性贡献的结果，也是推进索契叙利亚全国对话大会各项决定的结果；
7. 欢迎宪法委员会起草委员会于2020年8月24日在日内瓦举行第三次会议，重申愿意通过与叙利亚代表团和作为调解人的联合国秘书长叙利亚问题特使裴凯儒持续互动，支持委员会的工作，以确保委员会可持续且有效地开展工作。
8. 表示他们认为宪法委员会应在没有外国干涉和外部施加时间表的情况下，在妥协和建设性参与意识主导下行事，以期使其成员达成普遍一致意见，使结果能够得到叙利亚人民尽可能广泛的支持；

9. 强调指出必须推进更广泛的解决进程，在不预设条件、不政治化、不歧视的情况下，增加对全国所有叙利亚人的人道主义援助，为难民和境内流离失所者安全、自愿返回在叙利亚的原居住地提供便利，并在叙利亚各方之间建立信心和信任。

10. 重申决心尽快以阿斯塔纳模式举行下一次叙利亚问题国际会议。

2020年8月25日，日内瓦
